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处置金融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处置金融资产的议案》，公司拟将持有的同方鼎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欣科技”）2,263,000股，占其总股本3.62%的股份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择机出售。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同方鼎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的公司，证券简称：鼎欣科技，证券代码：870840，主营业务为为企业提供信息技术研发与服务以及为多个行业提供软件产品和信息系统解决方案，服务范围覆盖医疗、电力、通信、金融、政府等领域。目前，公司持有鼎欣科技2,263,000股，占其总股本3.62%的股份。按照截止2020年11月20日的收盘价计算，股票总市值为1,249.18万元。该部分股票权属清晰，不存在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也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三、处置方案

- 1、处置时间：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相关金融资产全部处置完成。
- 2、处置数量：公司持有的鼎欣科技2,263,000股，占其总股本3.62%的股份。
- 3、处置方式：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方式。
- 4、董事会授权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负责处置鼎欣科技股份的具体操作事宜。

期间，如遇鼎欣科技实施转增股本、分红派息等事项，则上述处置方案的出售数量将按照除权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四、本次处置金融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拟处置所持有的鼎欣科技股份符合公司战略规划调整工作的安排，也是出于公司适应证券市场情况变化的谨慎决策，同时该事项也能够盘活公司存量资产，有效的为公司回笼资金。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刘云平、隋平审议了关于公司处置金融资产的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本次公司处置持有的同方鼎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事项符合公司战略规划调整的工作安排，能够帮助公司实现回笼资金的目的，也能够确保公司适应证券市场情况变化。同时，董事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对于前述事项，我们一致表示同意。

特此公告。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1月20日